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7樓
聯絡人：陳泓全
電話：02-(02)8512-6757
信箱：wowwu@moc.gov.tw

403
臺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2號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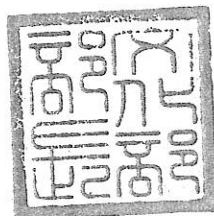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文綜字第10730351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另寄)

主旨：檢送「2018文化政策白皮書」供參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行政院各部會處局署、海洋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六都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各司處、本部附屬機關(構)、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文化臺灣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金門酒廠胡璉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博物館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美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、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臺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國家電影中心、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蒙藏基金會、國家表演藝術中心

副本：

部 長 鄭 麗 君



裝

訂

線